

##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秦皇岛碧水源再生水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秦皇岛碧水源再生水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秦皇岛碧水源再生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再生水”）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5%，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市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78.77%）持股比例为 95%。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秦皇岛再生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 14 年期项目贷款人民币 16,188.55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此笔项目贷款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因秦皇岛再生水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且截至目前公司总担保数额超过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目前尚未签署担保协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向银行申请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并根据进展及时公告。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秦皇岛碧水源再生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干颖浩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7,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地址：昌黎县昌黎镇民生路北段东侧（怡景花苑二期 B 栋）

公司的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利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水处理设备、净水设备、空气净化器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中空纤维膜产品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秦皇岛再生水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5%，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市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78.77%）持股比例为 95%。

秦皇岛再生水成立于 2017 年 7 月，因此无截至上年末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秦皇岛再生水资产总额 6,215.86 万元，负债总额 5,615.86 万元，净资产 600 万元，2017 年 1 月-9 月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秦皇岛再生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 14 年期项目贷款人民币 16,188.55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此笔项目贷款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提供的担保主要是为满足秦皇岛再生水项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秦皇岛再生水财务状况稳定，项目处于建设期，预计投产后经济效益良好，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为秦皇岛再生水控股股东，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此次担保风险可控且公平、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秦皇岛再生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秦皇岛再生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 14 年期项目贷款人民币 16,188.55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此笔项目贷款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186,704.55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 2016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76.45%，其中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 806,589.55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度公告。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